

安溪县水利局文件

安水〔2025〕102号

安溪县水利局关于2025年5月12日—5月16日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材料受理的公示

根据水土保持法及闽发改投资〔2021〕382号文件的有关规定，2025年5月12日—5月16日我局共受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材料1份，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2025年5月19日—5月27日。

联系电话：0595—68786973

邮编：362400

通讯地址：安溪县金融行政服务中心6号楼B幢22楼水土保持工作站

附件: 2025 年 5 月 12 日—5 月 16 日受理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材料目录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2025 年 5 月 12 日—5 月 16 日受理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材料目录

序号	生产建设项目名称	建设地点	建设单位	编制单位	水土保持方案 报告书文本
1	安溪县第二水厂工程	安溪县城厢镇中标村	福建安溪城市建设 发展有限公司	福建欣实信工程 技术有限公司	见附件

